

阎良区水务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西安市阎良区水务局是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机构职能为：

1、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区水务、防洪、渔业等工作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并负责监督实施。

2、统一管理全区水资源（地下水、地表水）。组织全区水利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的论证工作；拟定全区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的征收管理工作；发布全区水资源公报和主要供水水源地水质月报。

3、负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管理办法，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拟定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负责水功能区的划分和向饮水区等水域排污的控制；检测河流、水库的水量、水质。

5、负责全区水政监察和水政、渔政执法工作，协调、仲裁跨镇街水事、渔事纠纷；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6、负责全区水行政管理工作，对全区水利工程建设进行行业监督和管理；负责城市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和水源地有关行政管理工作，确保城市供水、饮水安全；编制、审查水利基建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组织、实施水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研究提出有关水价格的建议。

7、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建设、水域和岸线的管理与保护；组织指导全区河流、水库、滩涂的治理和开发；组织建设和管理具有控制性和跨镇街重要水利工程。

8、负责全区农村水利工作，管理区属已成水利工程和灌区；指导全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村镇供水水源管理和农村饮水安全工作。

9、负责水土保持治理以及水土流失预防、检测和监督执法工作。

10、负责防治水事灾害，承担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农村防汛、除涝、抗旱减灾及水库大坝安全监管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区防汛抗旱；对主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指导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11、负责全区渔业管理，监督水产品质量；负责水产养殖的规划、建设和科技推广；负责渔业资源及渔业环境的保护和重点水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

12、负责水利科技与教育工作；组织开展水利科研技术成果的推广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负责水利信息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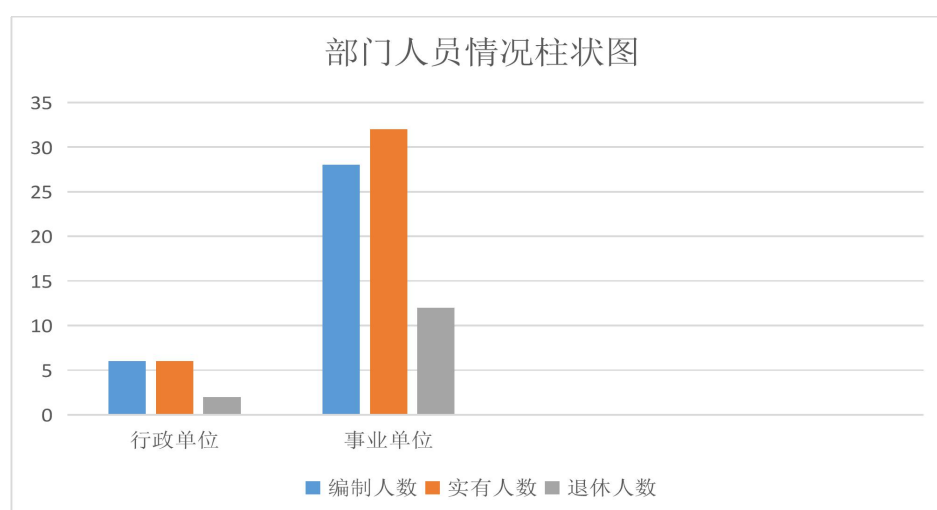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6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阎良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	阎良区二龙口水库管理站
3	阎良区城乡供水管理中心
4	阎良区河道管理站
5	阎良区水利管理站
6	阎良区水政监察大队

区水务局设 1 个内设机构：综合科。负责机关政务、业务工作，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议案、建设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文电、机要、提案、保密、信访、接待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和后勤服务等工作。现有公务员 6 名，离退休人员 2 人。

局下属 6 个事业单位，分别为西安市阎良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西安市阎良区水政监察大队、西安市阎良区水利管理站、西安市阎良区二龙口水库管理站、西安市阎良区城乡供水管理中心、西安市阎良区河道管理站。其中西安市

阎良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为参公事业单位，其余 5 个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28 人；实有人数 38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32 人。单位管理退休人员 14 人。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收入总计 16885.73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885.73 万元，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 0 元，为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上年结转和结余 4264.49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支出总计 10489.79 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 557.1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 5668.18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0 项目支出 0 万元等。

（3）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 4264.49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7.13 万元，项目支出 5668.18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25.3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农林水支出 6225.3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水利基本支出 557.13 和水利基本项目支出 5668.18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7.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9.94 万元，公用经费 37.18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三）“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5.09 万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4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我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车辆 0 台，经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同比无变化。2018 年度公车运行维护费 4.65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95.6%。自 2015 年 6 月公车改革后，严格贯彻执行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各项车辆费用，故运行费大幅度降低。年末公务用车保有辆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4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加 15%，累计接待 15 批次、54 人。主要是接待验收及考核我区水利工作发生的费用，上升原因是接待批次及人数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的支出。

（五）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2018 年度部门重点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35.69 万元，其中，中央投资 1474 万元、省级投资 70 万元、市级投资 247.5 万元、区级及群筹 144.19 万元。2018 年重点绩效评价得 98.9 分，结果为优。

附件：1、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西安市阎良区水务局 2018 年度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西安市阎良区水务局

2019 年 10 月 30 日